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对全区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的管理和执法监督责任；加强社会组织培育发展，指导社会组织党的建设、制度建设等工作。

（3）拟订全区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和标准，健全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教育资助和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负责拟定社区服务管理与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城市社区服务体系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市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5）负责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

（6）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工作，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7）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8）负责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促进养老服务产业发展，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拟订全区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健全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0) 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指导社会慈善、社会捐赠、群众互助等社会捐助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

(11)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社会工作政策和标准，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负责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12) 协助配合相关部门完成有关行政审批工作，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13)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4) 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5) 有关职责分工。与区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全区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为全额财政拨款的一级预算单位，依据单位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相关文件规定，本单位下设 4 个行政科室：办公室、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科、社会救助科、婚姻登记处；下设 6 个事业科室：新城区养老服务中心、新城区社区建设指导中心、新城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新城区社会福利生产服务中心、新城区社区服务中心、新城区福利彩票发行管理中心。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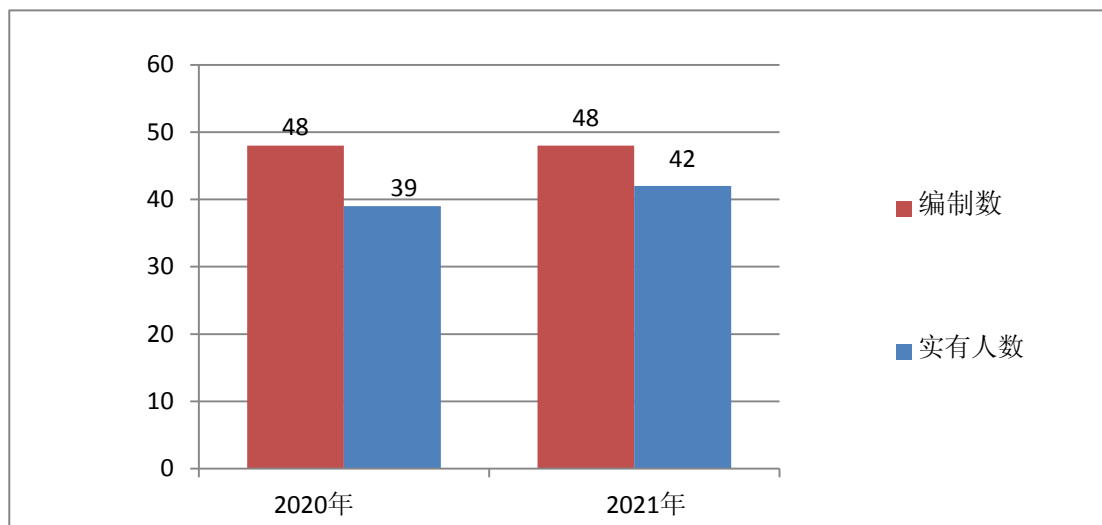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新城区民政局本级机关。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48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全额事业编制 24 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42 人，其中行政 11 人、参公 2 人，全额事业 19 人，自收自支事业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人员情况表编制数与实有人数对比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10	政府采购情况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27.5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08.11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7.79
		9. 卫生健康支出	17.1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2.6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508.11
本年收入合计	13,935.67	本年支出合计	13,935.6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13,935.67	支出总计	13,935.6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			
合计		13,935.67	13,935.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7.79	12,367.7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634.22	6,634.22						
2080201	行政运行	232.93	232.9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00	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26	2.2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179.39	6,179.3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4.64	214.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90	4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4	14.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6	33.46						
20810	社会福利	335.30	335.3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56	12.56						
2081002	老年福利	243.43	243.43						
2081004	殡葬	12.17	12.1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7.14	67.14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4.07	434.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4.07	434.0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655.26	3,655.2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55.26	3,655.26						
20820	临时救助	651.09	651.0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27.99	627.99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10	23.1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3.53	103.5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3.53	103.5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53	16.5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53	16.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9	489.8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9	489.8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8	17.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8	17.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8	16.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0	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0	4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0	4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0	42.60						
229	其他支出	1,508.12	1,508.12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32.74	432.74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32.74	432.7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75.38	1,075.3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75.38	1,075.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935.67	620.31	13,31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7.79	400.62	11,967.1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634.22	352.49	6,281.73			
2080201	行政运行	232.93	232.9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00		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26		2.2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179.39		6,179.3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4.64	119.56	95.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90	4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4	14.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6	33.46				
20810	社会福利	335.30		335.3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56		12.56			
2081002	老年福利	243.43		243.43			
2081004	殡葬	12.17		12.1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7.14		67.14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4.07		434.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4.07		434.0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655.26		3,655.2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55.26		3,655.26			
20820	临时救助	651.09		651.0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27.99		627.99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10		23.1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3.53		103.5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3.53		103.5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53		16.5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53		16.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9	0.23	489.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9	0.23	489.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8	17.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8	17.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8	16.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0	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0	4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0	4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0	42.60				
229	其他支出	1,508.12	159.92	1,348.1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32.74	159.92	272.81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32.74	159.92	272.8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75.38		1,075.3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75.38		1,075.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427.56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08.11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7.79	12,367.79		
		9. 卫生健康支出	17.17	17.1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42.60	42.6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508.11		1,508.11	
本年收入合计	13,935.67	本年支出合计	13,935.67	12,427.56	1,508.1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3,935.67	支出总计	13,935.67	12,427.56	1,508.1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427.56	460.39	11,967.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67.79	400.62	11,967.1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634.22	352.49	6,281.73	
2080201	行政运行	232.93	232.93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5.00		5.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26		2.2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179.39		6,179.3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14.64	119.56	95.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90	47.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44	14.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46	33.46		
20810	社会福利	335.30		335.30	
2081001	儿童福利	12.56		12.56	
2081002	老年福利	243.43		243.43	
2081004	殡葬	12.17		12.1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7.14		67.14	
20811	残疾人事业	434.07		434.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34.07		434.07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655.26		3,655.2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655.26		3,655.26	
20820	临时救助	651.09		651.09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627.99		627.99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3.10		23.1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03.53		103.53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03.53		103.5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6.53		16.53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6.53		16.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9	0.23	489.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9.89	0.23	489.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8	17.1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8	17.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68	16.6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50	0.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0	42.6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0	42.6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0	42.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60.39	436.06	24.3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9.46	349.46		
30101	基本工资	127.24	127.24		
30102	津贴补贴	66.85	66.85		
30103	奖金	5.33	5.33		
30107	绩效工资	42.37	42.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46	33.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17	17.1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1.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60	42.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3	13.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3		24.33	
30201	办公费	7.97		7.97	
30204	手续费	0.03		0.03	
30207	邮电费	0.14		0.14	
30211	差旅费	0.88		0.88	
30226	劳务费	0.68		0.68	
30228	工会经费	1.92		1.9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31		11.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		1.3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60	86.60		
30301	离休费	14.44	14.44		
30305	生活补助	0.16	0.16		
30309	奖励金	72.00	7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20		0.20					
决算数								15.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08.11	1,508.11	159.92	1,348.19	
229	其他支出		1,508.12	1,508.12	159.92	1,348.19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432.74	432.74	159.92	272.81	
2290804	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432.74	432.74	159.92	272.8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75.38	1,075.38		1,075.38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75.38	1,075.38		1,075.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决算数		
		总计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合 计	1	156.84	156.84	0
货物	2	22.26	22.26	0
工程	3	0	0	0
服务	4	134.58	134.58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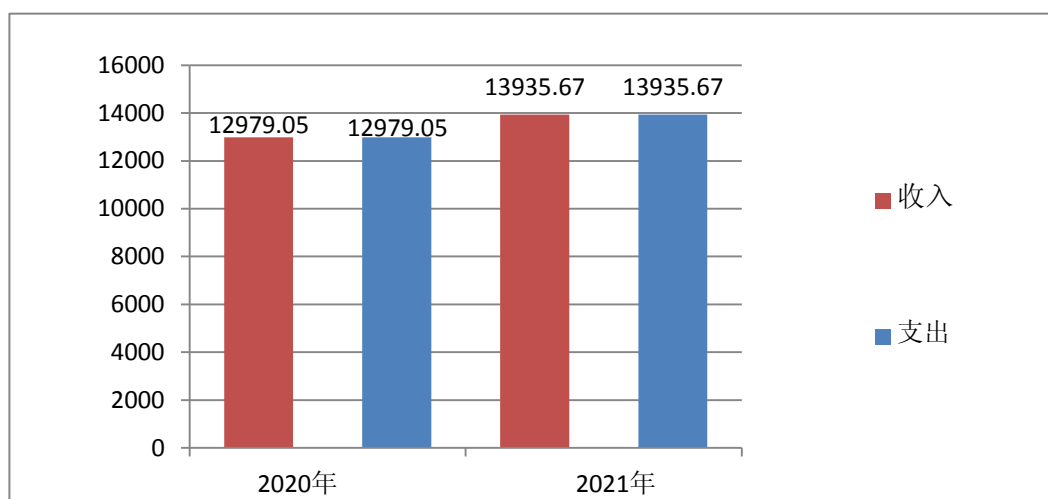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政府采购情况，本年度中小企业采购金额86.48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86.48万元。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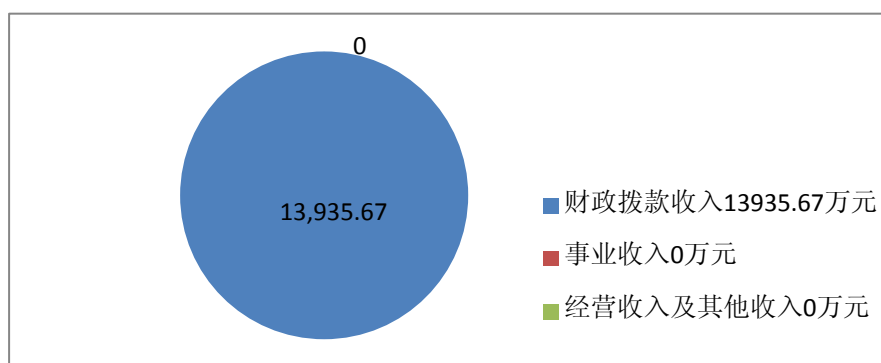
1、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935.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956.62 万元，增长 7.37%，主要是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收支增加。

收入支出决算数字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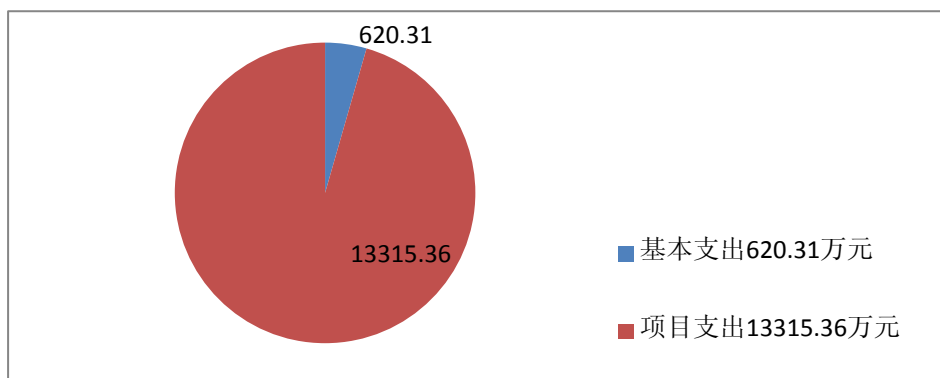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13935.6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935.67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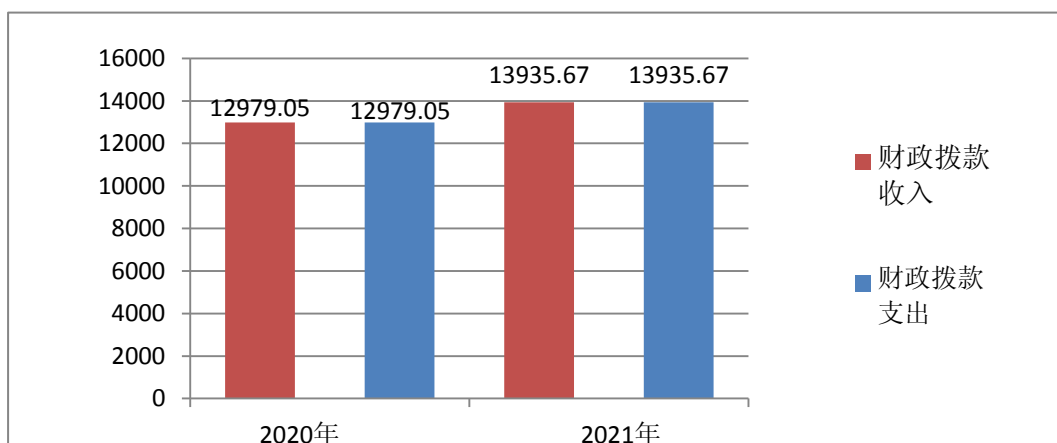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13935.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20.31 万元，占 4.45%；项目支出 13315.36 万元，占 95.5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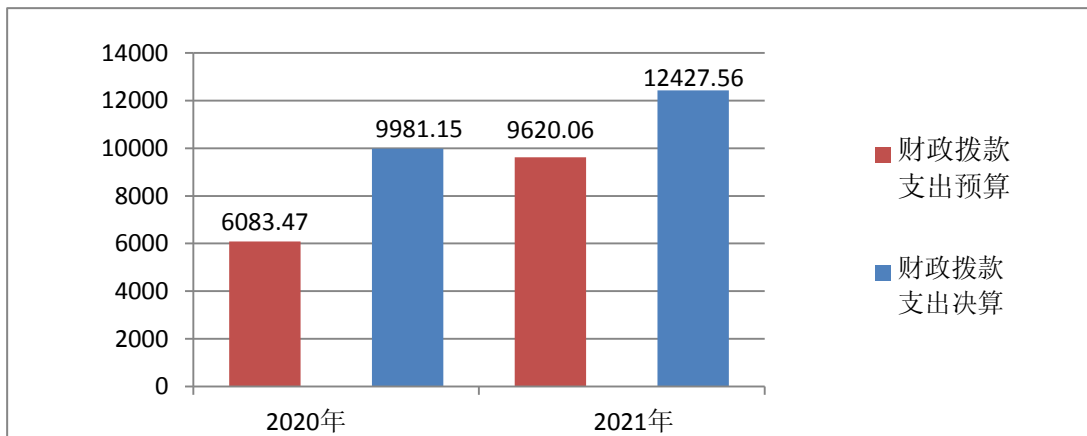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13935.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56.62 万元，增长 7.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提高，导致相关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620.06 万元，支出决算 12427.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1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46.41 万元，增长 24.5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提高，导致相关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153.31 万元，支出决算 232.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机构有新增人员及机构运行费用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

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

预算 3.5 万元，支出决算 2.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地名普查工作内容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

预算 8015 万元，支出决算 6179.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7.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社区专职两委招录工作推迟且社区工作人员工资待遇未有大幅提升。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

预算 194.47 万元，支出决算 214.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民政业务专项工作经费有所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13.25 万元，支出决算 14.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离休人员离休费有所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33.48 万元，支出决算 33.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比预算略有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

预算 19.6 万元，支出决算 12.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救助儿童数量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预算 5 万元，支出决算 243.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

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2.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

预算 53.16 万元，支出决算 6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补发了上一年度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岗位补贴。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

预算 150 万元，支出决算 434.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

预算 500 万元，支出决算 3655.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

预算 300 万元，支出决算 62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

预算 2 万元，支出决算 2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

预算 80 万元，支出决算 103.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特困救助供养人数增加。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

预算 35.3 万元，支出决算 16.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底保、低收入

家庭子女教育资助金按 5:5 比例，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进行发放。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预算 0.39 万元，支出决算 489.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14.56 万元，支出决算 16.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全额供养人员医保缴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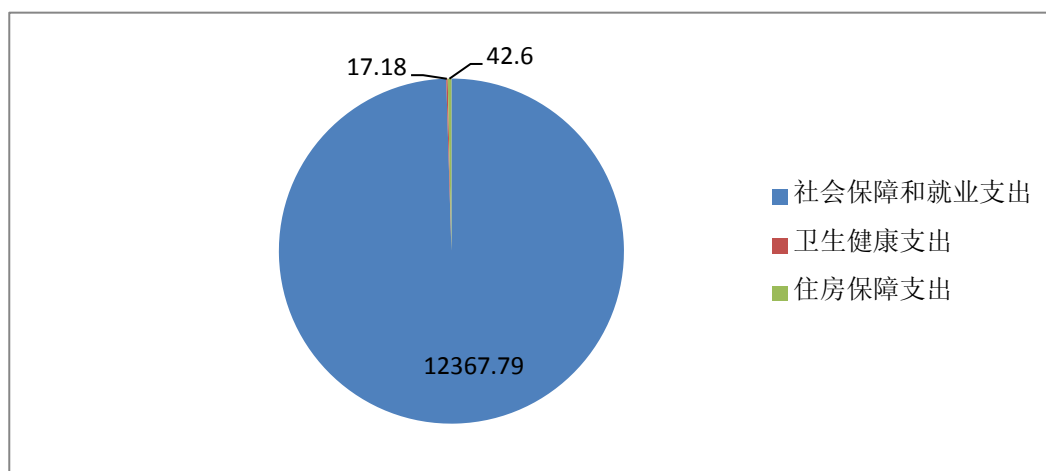
2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 41.04 万元，支出决算 4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全额供养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略有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0.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36.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24.3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未产生“三公”费用。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未产生公务接待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5.4 万元，主要原因是产生了新招录社区工作者岗前培训费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未产生会议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收入决算 1508.11 万元，支出决算 1508.1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其他支出（类）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款）福利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432.74 万元，主要用于新城区福彩投注站、销售厅的建设，宣传推广及形象提升等费用支出。

2、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本年支出决算 1075.38 万元，主要用于资助为老年人、残疾人、儿童等特殊群体提供服务的社会福利项目以及其他社会公益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4.48 万元，支出决算 2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5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机构有新增人员及机构运行费用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56.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2.2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134.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6.4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5.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6.4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47.7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1 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0 个，涉及预算资金 12917.26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各项救助措施落实到位，社会救助体系不断完善，救助覆盖面不断扩大。我区社会救助工作的精准率和时效性不断提升，救助政策宣传及时有效。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稳步推进，依法依规对新增社会救助对象开展核对，为我区各类社会救助政策精准实施提供有力保证。“四社联动”推进扎实有效，积极引导社区志愿者、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有力，完成全区社区居委会换届选举工作。社区示范创建开展有序，积极打造“智慧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卓有成效，着力构建区级、街道、社区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新建成 2 个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 3 个社区养老服务站，新增 500 张养老床位。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为辖区生活困难失能老年人提供护理服务。推广复制“饭大爷”全域老年助餐服务品牌，全年新增 5 家“饭大爷”老年助餐点。促进福利彩票事业高质量发展，建设 3 家公益驿站，全年销售福利彩票 1.749 亿元，筹集区级公益金 883.65 万元。扎实做好婚姻登记“跨省通办”“全市通办”工作，跨区

域办理婚姻登记 871 对，婚姻登记合格率达到 100%。组织开展了文明祭扫、路牌整治大提升、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等工作。

组织对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临时救助资金、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及降温取暖费等 5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0937.7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持续向辖区在册低保户、特困供养人员发放救助资金，有效的保障了救助对象的生活。同时，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两项工作进一步简化了社会救助审核程序，提升了我区社会救助工作的精准率和时效性。保障社区工作人员的薪酬待遇及福利，进一步巩固稳定了社区工作者队伍。社区工作者的工作能力也得到了进一步提升。以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免费为辖区困难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浴、助洁、助医、助急”等内容的嵌入式养老服务，加强了我区养老保障工作，更好地落实政府兜底、坚持保障的基本责任，同时积极贯彻了关于建立以企业和社会组织为主体、社区为纽带，满足老年人各种服务需求的居家养老服务网络的要求，社会效益较好。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临时救助资金、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及降温取暖费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4008.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区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群众对社会救助的满意度越来越高，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工作人员配备不足，每人身兼数职，工作量大。二是各部门之间配合力度不够。三是家庭真实收入核算难，核对范围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升基层工作人员水平，政府购买服务夯实基础。二是与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充分沟通，实现信息共享。三是拓展核查范围，使隐性收入无法隐形。

2. 临时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 627.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对我区因遭遇突发事件、重大疾病或其他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难的家庭进行救助，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救助资金不充裕，影响救助保障水平。二是核对平台所采用的数据更新不及时、字段不全面，核对信息不是很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在资金安排、分配时予以倾斜，加大投入，确保救助标准和保障水平持续稳步提升。二是进一步健全核对平台建设以及数据库维护、更新工作。

3. 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及降温取暖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260 万元，执行数 4885.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8.0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稳定了

社区工作者队伍，保障社区工作的正常开展，使社区职能得以充分发挥，更加及时高效的为社区居民提供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社区工作人员薪酬待遇不高，导致人员有少量流失。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调整社保缴费方式，社区人员社保费由财政代扣简化社保缴纳程序，减轻社区工作者负担，提高社保缴纳效率。二是合理调整社区工作人员薪酬待遇，进一步巩固社区工作者队伍。

4. 嵌入式养老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30.4 万元，执行数 13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了我区养老保障工作，更好地落实政府兜底、坚持保障的基本责任，完成了对我区 1500 名老年人免费开展以“助餐、助浴、助洁、助医、助急”等为主要内容的嵌入式养老服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服务采取老人主导性，服务单量或服务人数会受老年人需求影响而波动，每月无法预估精确的服务总量。二是养老服务在个性化、多样化方面还需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养老资金支持力度，建议将养老服务体系纳入财政预算。二是加强养老服务队伍建设，组织各级养老从业人员进行养老护理员和管理人员培训。

5. 婚姻登记日常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努力提高了婚姻工作服务的

能力和水平，规范了婚姻登记管理，维护了婚姻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婚姻家庭和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经费不足，部分工作职能经费不足，工作很难开展。二是工作人员少，由于编制问题，婚姻登记处工作人员大多为借调人员，日常工作经费预算不能全覆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资金管理，准确分析资金使用效果，力争做到小钱办大事，大事花小钱，努力做到资金管理规范，使用精准合理。二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积极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各司其职，通力合作，建立共同协作的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婚姻登记日常办公经费的使用效率。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00	4008. 74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我区城市低保工作以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政府和部门规章及相关文件为依据，规范审核确认程序，严格确定低保对象资格，坚持动态管理以及适时调整低保标准，基本做到了应保尽保，应退尽退。				2021年度新城区民政局累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4008.74万元，共计4.85万人次。项目从立项、执行到完成、效益均按照流程及时完成，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依据低保文件政策，对符合低保条件的人群进行保障审核审批。	100%	100%	
		质量指标	救助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审批时效每月及时救助	100%	100%	
		成本指标	低保救助专项资金	500万	4008. 74万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根据本年度实际在册人数,保障困难对象的基本生活	100%	100%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工作人员队伍服务能力与业务水平能力，保障全区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100%	100%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9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临时救助资金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资金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0	627.99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对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救助之后基本生活暂时仍有严重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的应急性、过渡性救助。				临时救助依申请受理，对符合条件的生活困难家庭（个人）通过发放临时救助金（实物）的方式进行救助，缓解困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依申请受理，对符合临时救助的困难群体进行救助		100%	99%	
		质量指标	应救尽救、科学施救		100%	99%	
		时效指标	全年工作日受理救助		100%	100%	
		成本指标	投入财政资金		300万	627.99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民生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落实兜底保障政策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及降温取暖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及降温取暖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260	4885.72	78.05%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6260万元用于新城区社区工作人员薪酬待遇的发放				实际投入资金4885.72万元用于新城区社区工作人员薪酬待遇，保障了社区工作人员的合法利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平均每月1150人	平均每月1182人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人员（招录）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月足额发放		100%	100%	
		成本指标	投入财政资金		6260万	4885.72万	提高社区工作者待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员结构稳定		100%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区工作正常开展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100%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嵌入式养老服务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嵌入式养老服务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30.4	130.4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构建政府主导、社会力量参与的养老服务体系, 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			为我区1500名老年人免费开展以“助餐、助浴、助洁、助医、助急”等为主要内容的嵌入式养老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人数	1500名	1500名	
		质量指标	抽检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人均费用	1000元/人/年	1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养老服务业持续发展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一步完善了我区养老服务体系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老人满意度	100%	≥9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婚姻登记日常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日常办公经费				
区级主管部门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	21.4	71.3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婚姻登记规范化管理, 切实做好婚姻登记工作, 宣传婚姻法律法规, 倡导文明婚俗, 推进婚俗改革, 维护婚姻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促进婚姻家庭和谐, 维护社会稳定。				2021年完成了婚姻登记8679对，其中：结婚登记办理3989对，补领结婚证1023对，离婚登记1349对，补领离婚证 182本，离婚冷静期申请 2131对，完成了1950年-2020年 316761份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的电子化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结婚登记办件量		≥3000对	5012对	
		质量指标	1950年-2020年316761份婚姻登记历史档案的电子化工作		100%	100%	
		时效指标	婚姻登记办理时效性		“一网通办”即时办理	“一网通办”即时办理	
		成本指标	投入财政资金		30万	21.4万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婚姻登记管理, 维护婚姻当事人合法权益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婚姻家庭和谐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 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 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5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9710.06 万元，执行数 13935.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较好的完成了各类救助资金的发放，保障了社区工作者薪酬待遇以及社保缴纳，高质量的完成了嵌入式养老服务、婚姻登记、社会组织、地名普查等各项民政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调整率较高，由于预算口径不同 2021 年省市资金未纳入当年预算，导致本单位年度预算收支数小于实际收支数，因而预算调整率较高。二是采购计划缺少论证，在采购计划的上报阶段缺少系统的论证过程，容易产生不必要的采购项目或者不能选择最佳的采购方案。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议调整预算口径，将省市资金纳入当年预算，这样预算收支数与实际收支数的差异较少，可以减少预算调整率。二是增加采购项目的论证，在各业务科室申报采购计划前，先进行项目的可行性论证，再将论证后的项目采购明细向区财政局审批备案，之后进行采购工作，尽量减少不必要的采购项目。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安市新城区民政局

自评得分： 95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执行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社会救助规划,负责全区婚姻登记管理、殡葬管理工作,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是不断完善和优化“1+N”社会救助体系,扩大救助覆盖面。二是救助政策宣传及时有效。三是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稳步推进。四是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加强。五是“四社联动”推进扎实有效。六是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有力。七是社区示范创建有序开展,积极打造“智慧社区”。八是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卓有成效。九是为老日常服务顺利开展。十是老年助餐网络逐步健全。十一是促进福利彩票事业高质量发展,建设3家公益驿站。十二是高效规范做好婚姻登记管理工作,婚姻登记合格率达到100%。十三是全力做好殡葬、路牌、地名、社会组织等管理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100%	9710.06	13935.67	10			预算执行及完成率较好,继续按照预算计划执行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43.52%	9710.06	13935.67	0	预算口径导致省市资金未纳入当年预算		预算口径导致省市资金未纳入预算,因而实际支出数与预算数差异较大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1分。	半年支出进度=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100%	7282.54	9913.48	5			预算执行及完成率较好,继续按照预算计划执行
		预算编制准确率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的,得1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0%	0	0	5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0%	0.2	0	5			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符合则得分			5			本部门资产管理规范,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符合则得分			5			本部门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职责履行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各类救助资金发放完成率,嵌入式养老购买服务完成率,社区工作者社保缴纳完成率,婚姻登记完成率	7220.4	9674.25	40			保障社会救助管理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全区困难家庭的基本生活,规范社区工作人员的管理和待遇,保障社区工作人员的合法权益,从而保障社会的稳定。
		项目效益(20分)	20	履职效益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救助资金发放数,嵌入式养老服务老人数大于1000名;社区工作者满意度大于90%	目标发放救助资金数大于4000万元;目标服务对象老人数大于1000名;社区工作者满意度大于90%	实际发放救助资金4636.73万元;实际服务对象老人数1500名;社区工作者满意度95%	20			本辖区内保障对象,坚持做到动态管理,更好的保障其基本生活。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的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9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

单位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是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主题，以强化责任为主线，坚持保基本、可持续、重公正、求实效的方针，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健全工作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加强能力建设，努力构建标准科学、对象准确、待遇公正、进出有序的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格局，不断提高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力，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项目根据《陕西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等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实行低保的审核确认、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准确核查认定低保家庭经济状况，确保最低生活保障金的精准发放。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

目到位资金 4008.74 万元，财政资金落实 4008.74 万元（区级资金 500 万元；中、省、市专项配套资金 3508.7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实际支出 4008.74 万元，全部资金使用至该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资金支付与报表台账一致，与项目实际进度一致，无“以拨代支”、挪用等现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为规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通过调查核对困难群众及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收入、家庭财产及家庭成员情况来核算家庭人均月收入，符合低保政策的及时纳入，并按照“差额发放”的办法，通过社会化发放的方式向困难群众发放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做到应保尽保，精准救助。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客观公正地核查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为项目开展提供决策、管理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推进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及评价标准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准确、合理的评价。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

3. 评价标准。绩效评价根据一级、二级、三级指标，结合低保相关文件以及 2021 年度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开展情况确认分值，分析偏差原因，提出改进措施。

（三）绩效评价工作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采取绩效指标打分法，通过参考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项目的现实特点，构造部分特性指标，进而根据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打分，最后得出分值所处的等级，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认真收集整理佐证材料，分析低保资金支出的绩效情况，填写绩效评价表，编写绩效评价报告。在核实相关材料的基础上，运用相关评价方法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整体评价结果

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是促进社会和谐的重要举措，是政府实施的一项得民心工程、安心工程。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的实施，除每月向低保户及时、足的额发放低保金外，还在医疗救助、子女教育等方面为低保困难家庭提供了相关的隐性福利，切实保障了困难家庭的基本生活。综合评价项目绩效结论：项目效益与预期目标相符。新城区民政局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总体得分 99 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类指标标准分值 50 分，综合得分 50 分。新城区民政局 2021 年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认定准确，救助及时。凡持有我区户口的居民，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月收入低于我区当前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同时家庭财产状况符合条件的，以家庭为单位由户主向街道办事处提出书面申请，街办、按照《西安市最低生活保障工作规程》相关文件规定进行审核确认。经批准纳入最低生活保障的家庭，于批准之日次月起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区民政局按月将各街道办事处发放报表汇总后上报区财政局核准，经区财政局审核通过后将保障金拨付至新城区惠民财政补贴资金“一卡

通”代理银行，再由代理银行发放至个人账户，按月及时发放，保障我区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二）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类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项目的实施顺利完成了 2021 年度新城区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提高了全区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与服务意识，切实规范了审核确认程序，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从事低保工作人员不足。社会救助工作种类繁多，最低生活保障救助是社会救助领域中的重要部分，目前各街道社救专干 1-2 名，每人身兼数职，工作量大、其中难度最大的是对申请对象进行入户调查以确定家庭财产状况。另外，工作人员的不足对于开展保障对象动态管理工作也造成了很大困难。

（二）各部门之间配合力度不够。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是一项社会性工作，是民生工程。虽说目前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由民政部门负责，但最低生活保障工作离不开相关部门的大力配合，如工商、房管、公安、人社等部门。核对信息数据更新慢，缺乏准确性，对于低保对象的动态管理带来了困难。

（三）家庭真实收入核算难。随着社会的发展，现今居民的收入来源趋于多元化，财产的隐匿性越来越强，由于目前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范围存在一定的局限性，现阶段只能核查出部分家庭财产情况，无法与银行、证券、保险这三大机构实现资源共享。所以在核对居民家庭真实收入、财产情况时存在一定难度。

六、有关建议

（一）提升基层工作人员水平，政府购买服务夯实基础。目前我区在册低保户近3千户，保障对象众多，要对在册对象实行动态管理，更好地为群众服务，需要培养一批对低保政策理解透彻且具备计算机操作能力的低保工作人员，并通过积极开展社会救助第三方购买服务夯实基层力量。

（二）与政府有关职能部门充分沟通，实现信息共享。最低生活保障工作是一项社会性工作，应当由全社会共同来监督，其他单位和部门都应该积极配合低保部门对申请对象的调查取证。最低生活保障工作只有得到全社会的支持，才能真正规范起来，才能真正做到应保尽保。

（三）拓展核查范围，使隐性收入无法隐形。救助要精准，首先要做好信息核对，其次要打通银行、证券、保险三大机构实现信息共享。通过申请家庭的授权，民政部门委托金融、证券、保险机构代为查询社会救助家庭的存款、证券、保险等金融资产信息，并及时将查询结果反馈给民政部门。

建立高效、统一的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体系。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